



**中国铁建**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6)

**於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舉行的  
年度股東會之代理人委託書**

與本代理人委託書有關之股份數目 <sup>(附註1)</sup>	
與本代理人委託書有關之股份類別 (A股或H股) <sup>(附註2)</sup>	

本人／吾等<sup>(附註3)</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現委任大會主席<sup>(附註4)</sup>，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sup>(附註4)</sup> 為本人／吾等的代理人，代表本人／吾等出席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上午9時於中國北京市海澱區復興路40號中國鐵建大廈舉行的本公司2025年年度股東會(「大會」或「年度股東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依照下列指示代表本人／吾等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5日的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知(「年度股東會通知」)所列決議案投票，如無作出指示，則由本人／吾等的代理人自行酌情投票表決。

普通決議案	同意 <sup>(附註5)</sup>	反對 <sup>(附註5)</sup>	棄權 <sup>(附註5)</sup>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請參見本公司2025年年度報告中第四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董事會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計的財務報表。(請參見本公司2025年年度報告中已審計財務報表。)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潤分配方案。(詳情載于本公司2026年6月5日發出的通函。)			
4. 審議及批准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詳情載於本公司2025年年度報告中第五節「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企業管治報告)」及本公司2026年6月5日發出的通函。)			
5. 審議及批准續聘2026年審計中介服務機構。(詳情載於本公司2026年6月5日發出的通函。)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6年度擔保額度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2026年6月5日發出的通函。)			
7.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6年度財務資助額度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2026年6月5日發出的通函。)			

普通決議案	同意 <sup>(附註5)</sup>	反對 <sup>(附註5)</sup>	棄權 <sup>(附註5)</sup>
8.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6年度資產證券化額度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2026年6月5日發出的通函。)			
9. 審議及批准香港國投為參股公司借款提供擔保。(詳情載於本公司2026年6月5日發出的通函。)			
10. 審議及批准修訂《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管理辦法》。(詳情載於本公司2026年6月5日發出的通函。)			

簽署<sup>(附註6)</sup>： \_\_\_\_\_

日期： \_\_\_\_\_

附註：

注意： 閣下委任代理人之前，請先閱覽本公司2025年年度報告及本公司於2026年6月5日發出的通函。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與本代理人委託書有關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理人委託書將被視為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亦請 閣下填上本代理人委託書有關股份類別(A股或H股)。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中文或英文，須與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的相同)及地址。
- 如欲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理人，請將「大會主席，或」的字樣刪去，並在空格內填上 閣下擬委派的代理人姓名及地址。股東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理人出席大會及投票，受委任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的股東，其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本代理人委託書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正楷簽署示可。
-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同意任何議案，請在「同意」欄內加上「✓」，如欲投票反對任何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加上「✓」，如欲投票棄權任何議案，則請在「棄權」欄內加上「✓」， 閣下的投票將用於計算有關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無任何指示， 閣下的代理人可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的代理人除年度股東會通知所述的決議案外，亦可就正式提呈大會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理人委託書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委託人為一法人，則委託書必須蓋上法人印章，或經由其法人代表或其他正式授權人簽署。如果本代理人委託書由委託人的授權人簽署，則授權其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 任何股份由聯名登記持有人持有，則任何該等人士均可親身或委託代理人在大會投票，猶如彼等可單獨有權就該股份投票一樣，惟超過一名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託代理人出席大會，則僅可由名列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登記持有人中排名首位的出席者就有關股份進行投票。
- 就A股股東而言，本代理人委託書連同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於年度股東會舉行24小時前送往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致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澱區復興路40號東院，郵編100855，方為有效。就H股持有人而言，上述文件必須於相同期間內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